

2014年4月23日

自願全面要約

就泰昇集團控股有限公司的股份的交易披露

執行人員接獲依據香港《公司收購及合併守則》規則 22 作出以下的證券交易的披露：

交易方	日期 日/月/年	有關證券的 說明	交易性質	買入/賣 出	涉及的股份 總數	已支付/已 收取的總金 額	已支付或已 收取的最高 價 (H)	已支付或已 收取的最低 價 (L)
Barclays Capital Asia Limited	22/04/2014	普通股	因全屬客戶主動發出且由客戶需求帶動的 買賣盤所產生的 Delta 1 產品的對沖活動	賣出	2,000	\$6,260	\$3.13	\$3.13

完

註：

1. Barclays Capital Asia Limited 是與要約人 Tides Holdings II Limited 有關連的獲豁免自營買賣商。
2. 交易是為本身帳戶進行的。
3. Barclays Capital Asia Limited 是最終由 Barclays PLC 擁有的公司。